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AR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星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 China Star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星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 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得悉，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中載有手文之誤，代表委任表格之第2項普通決議案中，漏載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一段。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印刷本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寄發予股東，表格亦將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時間及場地維持不變。股東於本公佈日期前遞交之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生效，惟倘相同股東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之前所遞交之表格將被取代及不再有效。因此，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代表代其投票之股東，應填寫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China Star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星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及陳健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澤林先生、孔慶文先生及尹成志先生。

* 僅供識別